

大理市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 2024 年第 2 次 项目审查会议规划公开

大理市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于 2024 年 5 月 28 日召开了 2024 年第 2 次项目审查会议，会议审查了大理市辖区内的 8 个规划建设项目。现将有关情况进行公开：

一、大理市感通上末编制单元详细规划

审查内容：详细规划

审查意见：

（一）原则同意所报大理市感通上末编制单元详细规划。

（二）B-29 地块根据原审定地块修建性详细规划，配建不少于 6 个班幼儿园。

（三）市自然资源局要做好规划批前公示，批后公告，按程序报请市人民政府批准实施。

二、大理市双廊镇城镇编制单元双廊小学东北侧地块详细规划

审查内容：详细规划

审查意见：

（一）原则同意所报大理市双廊镇城镇编制单元双廊小学东北侧地块详细规划。

（二）双廊镇要做好规划批前公示，批后公告，成果入库。按程序报请市人民政府批准实施。

三、《大理经济技术开发区满江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修编》K-01 局部地块

审查内容：控规修改

审查意见：

（一）K-01 局部地块用地性质涉及公园绿地，经开区要在下一步详细规划编制单元内对公共绿地规模和布局进行平衡，要进一步与大理市绿地系统专项规划相衔接。

（二）为完善片区公共服务设施，原则同意 K-01 局部地块用地性质由“G1 公园绿地”调整为“090101 零售商业用地”。K-01 局部地块控制指标为：容积率 > 0.8 、 ≤ 1.5 ，建筑密度 $\leq 50\%$ ，绿地率 $\geq 20\%$ ，建筑限高 ≤ 16 米，机动车停车位按 0.5 个/100 m² 建筑面积配置，地块北侧设置 2 个机动车出入口，建筑退让用地界线不少于 3 米，配置公厕、垃圾收集点，其他按《大理市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范（试行）》执行。

（三）由经开区按程序完善控规修改相关手续。

四、大理州托育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大理州儿童专科医院新建建设项目总平面图调整）

审查内容：控规修改、规划设计条件调整、修建性详细规划

审查意见：

（一）原则同意 N5-2-02 地块控规指标在下关南北市区详细规划编制过程中进行完善。

（二）原则同意规划设计条件调整，调整后各项主要控制指标为：用地规模为 17972.97 m²、建筑密度 $\leq 37\%$ 、容积率 ≤ 3.0 、绿地率 $\geq 30\%$ 。

（三）鉴于场地所限，为补齐城市公共服务短板，原则同意对原审定大理州儿童专科医院新建建设项目总平面图调

整，原则同意所报修建性详细规划。

（四）处理好儿童医院与托育服务中心之间关系，充分利用项目有限空间，提升院区绿化。

（五）鉴于项目为州级公共服务设施，按程序报请州规委审查。

五、石语闲云创意酒店

审查内容：规划设计条件、修建性详细规划

审查意见：

（一）根据刘官厂行政村“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地块主要控制指标为：容积率 ≤ 2.0 ，建筑密度 $\leq 50\%$ ，绿地率 $\geq 30\%$ ，建筑层数3层，建筑高度 ≤ 12 米。

（二）原则同意所报修建性详细规划。

（三）加强建筑外立面材质和色彩研究，建筑群体与周边环境要协调映衬，与白族建筑风貌融合。

（四）处理好主入口交通与外围道路关系，按交通管理部门意见开展交通影响评价。

六、明阳西南研发中心项目

审查内容：规划方案局部调整

审查意见：

（一）原则同意所报规划方案调整。

（二）项目须严格按《大理州人民政府关于广东明阳风电产业集团西南研发中心项目入驻银桥绿色食品工业园的批复》（大政复[2016]51号）要求进行建设，行业主管部门、银桥镇要充分履行好监管责任和属地责任，加强后期监管。

七、大理市工业用地红线

审查内容：工业用地红线

审查意见：

（一）原则同意所报大理市工业用地红线，划定过程中要尊重历史，依法依规科学划定。

（二）市自然资源局按程序报请市政府转报州政府审批，报省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备案。

八、大理市凤仪镇江西村、庄科村，上关镇兆邑村、双廊镇伙山村及挖色镇光邑村“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修改成果

审查内容：村庄规划修改成果

审查意见：

（一）原则同意凤仪镇江西村、庄科村，上关镇兆邑村、双廊镇伙山村及挖色镇光邑村共 5 个村“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修改成果通过审查。

（二）涉及各镇要及时将规划修改成果依法报请市人民政府批准，按程序抓紧做好规划批后公告和数据库成果逐级报请省自然资源厅进行更新的有关工作，并严格按规划管控规定做好监督实施。

大理市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 5 月 30 日